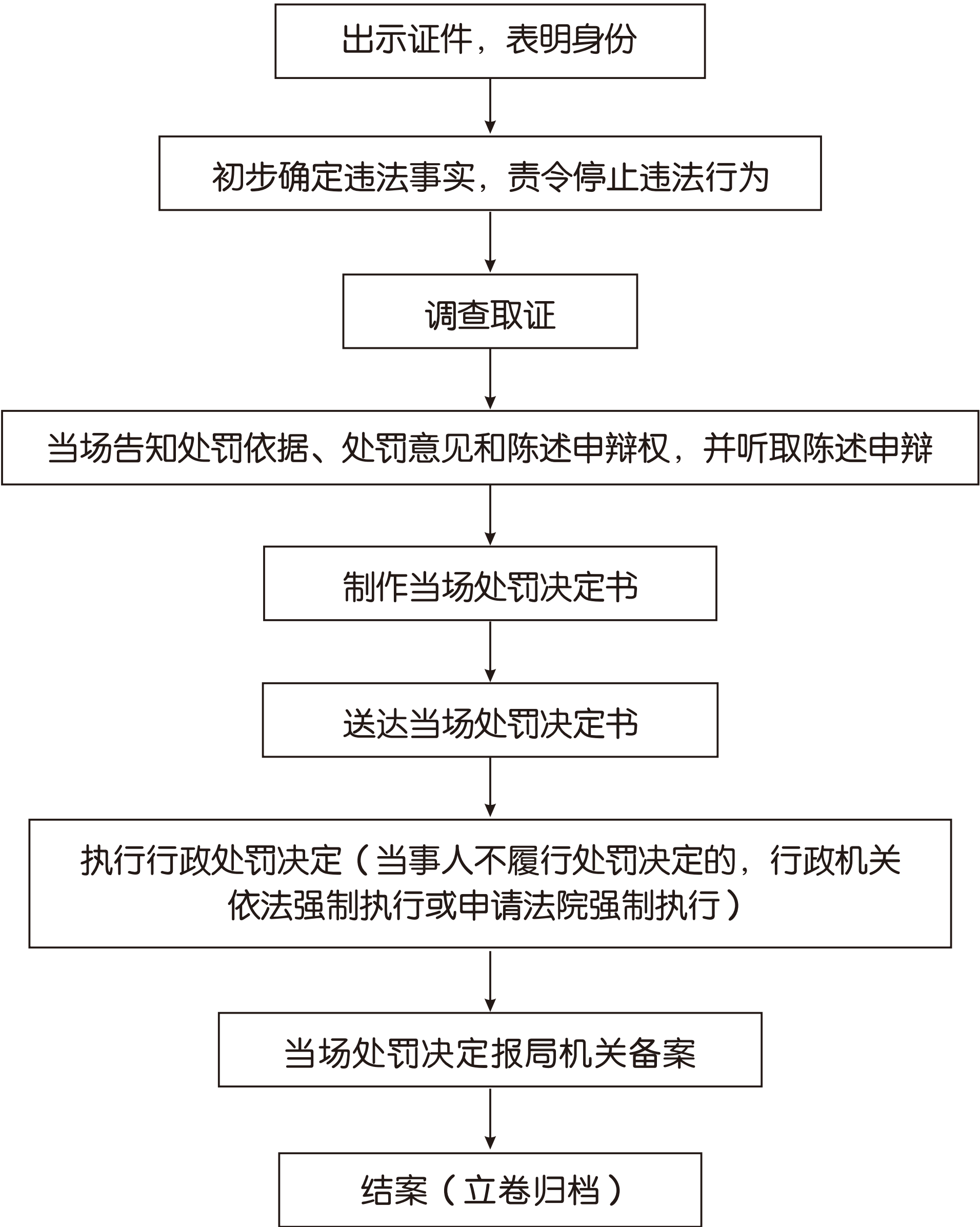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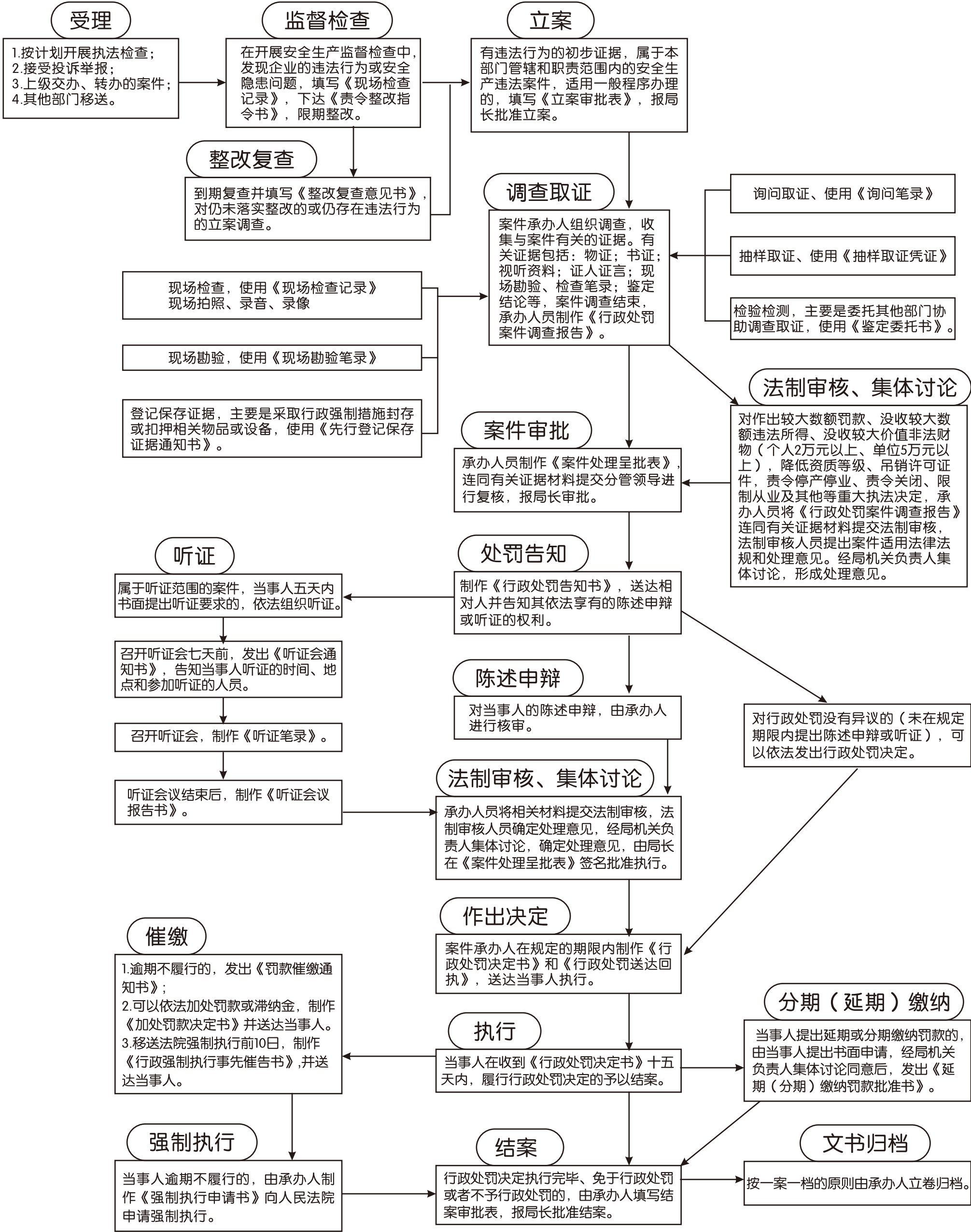


泉港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流程图

一、行政处罚（简易程序）



二、行政处罚（一般程序）



备注：根据《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》第三十二条 行政处罚案件应当自立案之日起30日内作出行政处罚决定；由于客观原因不能完成的，经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负责人同意，可以延长，但不得超过90日；特殊情况需进一步延长的，应当经上一级安全监管监察部门批准，可延长至180日。